

中華民國軟式網球協會第 13 屆 第 44 次選訓委員(視訊會議)會議紀錄

一、時 間：民國 114 年 3 月 13 日（星期四）中午 12 時 30 分

二、出 席：方同賢、唐國峰、楊政勳、李佳鴻、黃錦洲、吳春祥、
李淑惠(請假)、方燕玲(請假)、周秋萍(請假)

三、列 席：訓輔委員張武隆(請假)、本會理事長朱文慶、秘書長謝章福

四、主 席：方同賢

記錄：李佳鴻

五、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由：有關「114 年培育優秀或具潛力運動選手計畫」教練及選手名單確定案，請討論（李佳鴻委員迴避，不參與表決）。

說明：

1. 依本會 114 年培育優秀或具潛力運動選手計畫遴選方式如下：

(1) 選手：係以 114 年全國自由盃青少年軟式網球錦標賽作為本計畫廣選暨第 1 次
排名賽，遴選 U12、U15、U18 單雙打前 12 名，U21 單雙打前 8 名，依
成績入選潛力優秀選手資格；或由協會教練委員推薦具潛力選手，經選訓
小組會議通過。

(2) 教練：

■ 資格：總教練應具 A 級以上教練證，其餘教練應具 B 級以上教練證（務必具備）。

■ 方式及人數(總教練 1 名、執行教練 1 名，U12、U15、U18 教練 2-4 名，U21
教練 2-3 名)：

A. 總教練：由協會教練委員會推薦合適名單後，送交選訓委員會審議通過後遴聘。

B. 執行教練：曾任國家代表隊教練或曾任本計畫教練或退休國家代表隊選手，由
教練委員會推薦合適名單後，送交選訓委員會審議通過後遴聘擔任。

C. 各級教練：以報名表第一順位之教練且現為帶隊教練，由雙打第一名之教練為
優先錄取並籌組教練團，接續依各組單雙打前三名選手最多數者錄
取並籌組教練團，如人數相同，則以成績擇優遴選，倘有教練不足
或放棄，遺缺得由協會教練委員會推薦合適名單後，送交選訓委員
會審議通過後遴聘。)

2. 依 114 年全國自由盃青少年軟式網球錦標賽成績，遴選各組選手名單如附件 1。

3. 本會於 114 年 3 月 7 日召開第 13 屆第 14 次教練委員會視訊會議決議選手部分
無推薦名單，各級教練遺缺推薦名單如下，尚餘 U12 及 U18 各一名教練缺，由教
練委員會再徵詢有意願之教練後，再行推薦。

職稱	教練	經歷	備註
總教練	陳信亨	A 級教練證，曾入選國家代表隊選手及擔任 2022 年杭州亞運男子隊教練，曾任本計畫教練。	由教練委員會推薦
執行教練	謝順風	A 級教練證，曾入選國家代表隊選手及擔任 2024 年第 17 屆世界盃女子隊教練及曾任本計畫教練。	由教練委員會推薦
U12	黃軍晟	B 級教練證，曾任本計畫教練。	

男女教練	陳祥典	B 級教練證，曾任本計畫教練。	
	林明德	B 級教練證，曾任本計畫教練。	
	(待補)		
U15 男女教練	董瓊文	A 級教練，曾任本計畫教練。	由董瓊文教練組 U15 教練團
	邱耀德	B 級教練證，曾任本計畫教練。	
	江明宗	A 級教練，曾任本計畫教練。	
	魏書駿	A 級教練，曾任本計畫教練。	由教練委員會推薦
U18 男女教練	(待補)		由陳信亨教練提出 U18 教練團名單，再由教練委員會推薦
	陳宗彣	A 級教練證，曾入選亞洲運動會代表隊選手，曾任本計畫教練。	
	施士倫	B 級教練證，曾任本計畫教練。	
	詹佳欣	B 級教練證，曾參加全國綜合性運動會之選手。	由教練委員會推薦
U21 男女教練	陳鼎鴻	A 級教練，曾任本計畫教練。	由陳鼎鴻教練組 U21 教練團
	李佳鴻	A 級教練，曾入選亞洲運動會代表隊選手，曾任本計畫教練。	
	洪勝文	A 級教練，具有良好溝通及執行能力。	

4. 經與會委員討論，同意由具 A 級教練證、曾任本計畫教練，且曾入選亞洲運動會代表隊選手並獲得金牌，及具統合及領導能力陳信亨擔任總教練，餘教練委員會推薦名單照列。

決議：同意本計畫教練及選手名單，尚餘 U12 組及 U18 組教練各 1 名，由教練委員會協助徵詢有意願之教練後，再行推薦，經出席委員表決後通過。

第二案：

案由：有關本會推薦參加「2025 日本廣島和平盃軟式網球錦標賽」教練及選手名單修正案，提請討論。

說明：

1. 本賽會教練選名單經本會第 43 次選訓委員會視訊會議通過代表隊名單如下：

(1) 台中市男生隊

領隊：謝志忠 教練：蔡和岑 管理兼翻譯：陳思源

選手：張祐瑄、洪育勝、蔡沅璋、余蒿瑋、吳允恩、林宥安、曾庠原

(2) 嘉義縣女生隊

教練：張育婷

選手：黃沛棻、簡妙樺、陳苡綾、廖櫻真、吳佳穎、黃郁辰、吳春婷、張育婷

2. 現台中市及嘉義縣提出參賽修正名單如下：

(1) 台中市男生隊

領隊：陳思源 教練：蔡和岑 管理：謝同興 翻譯：謝秋蘋

選手：張祐瑄、洪育勝、蔡沅璋、余蒿瑋、林建志、葉宏恩

(2) 嘉義縣女生隊

教練：江富朋

選手：黃沛棻、簡妙樟、陳茲綾、廖櫻真、吳佳穎、黃郁辰、吳春婷、張育婷

決議：經出席委員表決後通過。

第三案

案由：有關本會推薦參加「2025 年福岡九州公開賽」之選手名確定案，提請討論。

說明：

1. 本會於 114 年 2 月 12 日接獲日本軟式網球協會邀請參加 114 年 4 月 17-21 日在福岡九州舉行之 2025 福岡九州公開賽，參賽人數為男女各 2 名。
2. 本賽事非正式錦標賽，考量參賽效益有助增加選手觀摩機會及技術交流並提升未來梯隊的實力。
3. 建議由 114 年培育優秀或具潛力運動選手計畫 U21 歲級遴選，並以第一次排名賽雙打第一名者為優先，所需經費擬由 114 年培育優秀或具潛力運動選手計畫支應。
4. 經討論第一次排名賽男生組第一名為阿嘿那及辛柏羽，女生組為吳佳穎及程芮庭。教練為洪勝文及林明德，共 6 位隊職員。

決議：經出席委員表決後通過。

六、臨時動議：無

七、散會：13：10

